

# 從可見性到行動性： LGBTQ+ 傳播研究的數位權力、跨國視 野與本土反思

侯政男\*

## From Visibility to Mobilization: Digital Power, Transnational Perspectives, and Local Reflection in LGBTQ+ Communication Research

### Books reviewed

Pain, P. (Ed.). (2022). *LGBTQ digital cultures: A global perspective*. Routledge.

Pain, P. (Ed.). (2023). *Global LGBTQ activism: Social media, digital technologies, and protest mechanisms*. Routledge.

投稿日期：2026.04.20 通過日期：2026.05.04

致謝詞：本文感謝匿名評審委員與編輯部提供寶貴修改意見及校編協助，亦感謝國科會長期支持 gender／sexuality 相關研究，並向教育部及致力於台灣媒體素養教育的學者專家致上敬意，您們長年耕耘給予本文重要啟發。

---

\* 侯政男 義守大學大眾傳播學系教授 masao@isu.edu.tw

近年來，性別多元（gender diversity）與 LGBTQ+（lesbian, gay, bisexual, transgender, queer/questioning, and other gender and sexual minorities）議題已逐步成為國際學術研究的重要領域，相關討論也由身分政治與文化再現，延伸至數位媒介、平台治理與跨國行動網絡。在此研究脈絡下，美國學者 Paromita Pain 主編的《*LGBTQ Digital Cultures*》與《*Global LGBTQ Activism*》，可視為理解當前 LGBTQ+ 數位研究發展的代表性著作。前者聚焦 LGBTQ+ 社群在數位媒介中的文化實踐、身分建構與可見性政治；後者則探討數位科技、社群媒體與抗爭機制如何形塑 LGBTQ+ 社會運動及其跨國串連。二書不僅呈現出當代 LGBTQ+ 研究由文化分析走向行動主義與平台政治的學術轉向。更重要的是，這兩部著作跳脫長期以北美與西歐經驗為中心的研究視野，納入亞洲與全球南方（Global South）之案例，使非西方經驗不再只是補充性的實證材料，而成為重新思考 LGBTQ+ 數位文化與行動主義的重要分析資源。其學術價值不僅體現在案例來源的多樣化，更在於透過跨區域比較，凸顯不同政治制度、媒體環境、社會文化與平台條件下，LGBTQ+ 社群所發展出的多元生存策略、表達形式與倡議路徑。整體而言，這兩部編著不僅呈現出當代 LGBTQ+ 研究由文化分析走向行動主義與平台政治的學術轉向，也為後續研究提供更具比較性、批判性與跨國視野的理論基礎。

對台灣讀者而言，相關著作不僅擴展國際 LGBTQ+ 數位研究的理解視野，也促使我們思考台灣經驗如何轉化為可與亞洲及全球研究對話的分析資源。相較於公共倡議與教育實踐已累積之一定成果，台灣相關研究在理論建構、外文出版

與國際對話上仍有深化空間。基於這樣的問題意識，本文擬從研究定位、理論視角與批判評析三個面向切入，檢視相關論著的核心論點、學術貢獻及其侷限，並進一步思考其對亞洲與台灣 LGBTQ+ 媒體研究的啟發。本文關注數位實踐如何受政治制度、文化條件與媒介環境形塑，並據此指出，如何將台灣案例加以理論化，應是未來深化相關研究的方向。

## 研究定位：LGBTQ+ 數位媒體研究的發展脈絡

若將 LGBTQ+ 數位研究放回較長的網際網路研究脈絡中觀察，便可發現，社群媒體作為身分展演、社群連結與公共倡議場域的討論，並非近年才出現的命題。早在社群媒體平台成為主流之前，網際網路研究已累積關於虛擬社群、線上互動、身分實驗與數位公共性的討論。Rheingold (1993) 對「虛擬社群 (the virtual community)」的分析指出，網路空間能使分散的個體透過互動形成情感連結與社群歸屬；Turkle (1995) 則強調網路作為身分實驗場域，使個體得以嘗試多重自我與重新敘述身分。這些觀點對理解 LGBTQ+ 群體如何在數位空間中尋找支持、探索自我與建立社群具有意義。

此外，Castells (1996) 所提出的「網絡社會 (the network society)」觀點，有助於理解 LGBTQ+ 數位行動主義如何透過資訊流通與網絡化連結形成跨地動員；Baym (2010) 對線上互動與人際關係的討論也指出，數位媒介已經深刻介入情感交流與社群維繫；Boyd (2014) 關於「網絡化公眾 (the networked publics)」的分析，則指出社群媒體中的可見性同時帶來連結與風險。由此可見，這兩部編著可視為承接早期網際網路研究，並將其推進至 LGBTQ+ 跨國文化、平台治理與數位行動主義脈絡中的成果。

隨著社群媒體與數位平台快速發展，LGBTQ+ 社群在網路空間中的文化實踐與政治行動，已成為當代傳播與文化研究不可忽視的議題。過去二十年間，數位媒體不僅改變了 LGBTQ+ 群體的社交方式，也深刻形塑其身分建構、文化生產與社會運動的組織形式。既有研究指出，網路空間一方面為 LGBTQ+ 群體帶來前所未有的可見性與社群連結，另一方面也伴隨平台治理、演算法排序與數位監控等新型權力結構 (Marwick, 2013; Srnicek, 2017)。因此，探討 LGBTQ+ 在數位媒體中的文化表達與政治實踐，不僅具有前沿性，也已成爲理解當代媒介社會運作的切入點。

循此脈絡，《LGBTQ Digital Cultures》與《Global LGBTQ Activism》可視為當代 LGBTQ+ 數位媒體研究中相互參照的兩個面向。前者偏重文化層面的分析，聚焦於 LGBTQ+ 社群在數位媒體中的文化實踐、身

分建構與可見性政治；後者則討論延伸至數位科技如何介入社會運動、公共倡議與跨國行動網絡，補足了政治層面的觀察。兩書合併觀之，勾勒出 LGBTQ+ 研究從數位文化、身分認同到數位行動主義之間彼此連動的研究圖像。更值得注意的是，兩書在編輯取向上試圖突破長期以北美與西歐為中心的學術視野，納入亞洲、非洲與拉丁美洲等地案例，使全球南方與非西方經驗不再只是研究背景，而成為重新檢視 LGBTQ+ 數位文化與行動主義的參照。

就內容而言，《*LGBTQ Digital Cultures*》指出，社群媒體為 LGBTQ+ 個體提供了新的文化空間，使其得以探索、表達並協商自身的性別與性傾向。無論是 Facebook、Instagram、YouTube 或是 X (Twitter)，這些平台都讓使用者透過影像、文字與影音敘事分享生命經驗，進而形成具有情感連結的線上社群。這些數位內容往往兼具娛樂、教育與倡議功能，使社群媒體成為 LGBTQ+ 文化生產的場域。相較之下，《*Global LGBTQ Activism*》一書則顯示，這些看似文化性的數位實踐往往與政治行動密不可分，社群媒體不僅是自我表達與社群連結空間，也可能轉化為串連倡議、形成公共討論與推動社會變遷的基礎設施。兩書雖各有側重，卻共同指出：數位平台已成為 LGBTQ+ 身分建構與集體行動交織運作的場域。

若從所收錄的具體篇章來看，「全球視野」並非僅是地理區域上的案例羅列，而是透過不同政治、文化與媒介條件下的 LGBTQ+ 經驗，呈現數位媒體如何在各地被賦予不同的社會意義。《*LGBTQ Digital Cultures*》未將數位平台單純視為自由表達與自我展演的工具，而是把社群媒體、影音平台與線上社群放置於具體的文化脈絡中，討論 LGBTQ+ 主體如何在日常生活、情感連結與文化消費中建構自我認同。換言之，數位文化並非只是「被看見」的技術條件，而是個體在平台規範、社群互動與文化想像之間，不斷協商自身位置的過程。這也呼應對可見性政治的關懷：LGBTQ+ 群體雖可藉由數位平台取得更高曝光，但不同身分位置、階級條件、種族背景與性別表現，仍會影響其被觀看、被理解與被接受的方式。著作並未停留於數位平台提升可見性的表層敘述，而是進一步指出，可見性並非單純的曝光結果，而是受到平台規則、商業邏輯與社會階序共同形塑的權力分配結果。

更具啟發性的是，這兩部著作都凸顯數位文化實踐、身分建構與

政治行動之間的緊密關係。對數位時代的 LGBTQ+ 使用者而言，社群媒體不只是展示自我的工具，更是探索、協商與重構自我認同的場域。透過貼文、短影音、自我敘事、迷因、hashtag 與日常生活展示，使用者不僅表達自身經驗，也在與他人互動及平台規範的過程中，逐步確認其性別位置、情感關係與社群歸屬。而當這些個體層次的表達轉化為共享的情感連結與議題意識時，數位文化便可能成為公共倡議與集體動員的基礎。從此角度而言，《*LGBTQ Digital Cultures*》有助於理解 LGBTQ+ 身分如何在數位文化中被建構與再現，《*Global LGBTQ Activism*》則說明這些身分如何在公共討論與行動主義中被組織、放大與政治化。其主要學術貢獻在於，僅呈現 LGBTQ+ 社群如何於數位媒體中進行文化生產，更促使讀者追問：這些認同、文化實踐與政治行動，究竟如何在平台權力結構中被形塑、篩選與再現。

## 理論思考：LGBTQ+ 數位行動主義與平台權力

若從理論取向觀之，《*LGBTQ Digital Cultures*》主要聚焦於 LGBTQ+ 在數位環境中的文化實踐與日常展演；相較之下，《*Global LGBTQ Activism*》則更明確地將分析重心置於政治行動與社會運動。書中多項案例顯示，社群媒體已成為 LGBTQ+ 行動主義的媒介基礎設施。具體而言，LGBTQ+ 社群透過 Facebook、X 等社群平台發動 hashtag activism，藉由標籤串聯公共討論、提出政策訴求，並回應歧視性法規與社會偏見；而這些線上倡議又常與街頭抗議、倡議組織及公民連署彼此相互結合，形成跨平台、跨場域的政治動員模式。書中所收錄的案例橫跨亞洲、非洲與歐洲，不僅呈現不同政治制度與文化脈絡中的 LGBTQ+ 行動實踐，也凸顯在政治保守或言論受限的社會中，社群媒體往往成為少數得以公開討論 LGBTQ+ 議題的空間。相關研究也支持數位媒體不僅重構了社會運動的組織方式，也強化了 LGBTQ+ 行動在跨國層次上的連結與流動 (Jackson et al., 2020)。

然而，若從更高層次的理論整合來看，兩書雖清楚指出數位媒體已成為 LGBTQ+ 行動主義與文化實踐的條件，但對不同案例之間的概

念連結與理論對話，仍有深化的空間。若能更系統性地結合數位行動主義、網路化公共領域、平台治理與酷兒政治等理論視角，將更有助於闡明 LGBTQ+ 社群如何在多樣的脈絡中，透過媒介進行抗爭、協商與可見性建構。現有案例雖已充分展示跨國串連與本土實踐之間的互動關係，但對於跨國 LGBTQ+ 行動如何同時受到平台規則、國家權力與文化差異交互形塑，仍欠缺較為統整的分析框架。就此而言，《Global LGBTQ Activism》在實證材料與案例廣度上確實具有相當貢獻，但若能進一步強化理論層次的整合與辯證，將更能提升其在傳播研究與性別研究領域中的學術說服力。

社群媒體與網路空間之所以能成為 LGBTQ+ 數位研究的場域，並非始於近年的平台研究，而是可追溯至更早關於網際網路、自我展演、身體邊界與身分實驗的討論。Pain 所編著作的學術意義，並不在於首次提出網路有助於性／別少數群體發聲，而在於將此一長期累積的理論問題重新放置於全球化、平台化與跨國 LGBTQ+ 行動主義的脈絡中加以展開。

早在網際網路研究興起之初，Turkle (1995) 便已將網路理解為一種身分實驗的場域，其所提出的觀點提醒我們，網路空間不只是資訊交換的工具，更是一個讓個體得以嘗試不同自我、重新組合身分敘事，並在互動過程中理解自我可能性的社會實驗場。此一觀點對性／別研究尤其具有啟發性，因為 LGBTQ+ 主體往往必須在現實社會規範、家庭壓力、文化禁忌與制度性排除之間，尋找能夠表達自我與確認歸屬的位置。數位空間可說是不只是「曝光」的場域，更是身分協商、情感連結與自我理解的過程。

與此論述相互呼應的是 Goffman (1959) 關於「自我呈現」(the presentation of self) 的經典討論，若日常生活此本身即具有表演性，那麼社群媒體上的個人檔案、貼文、影像、限時動態與互動回應，便可被視為當代自我展演新形式。LGBTQ+ 使用者在平台上選擇如何命名自己、呈現身體、敘述情感關係、表達政治立場，其實都涉及前台與後台、公開與私密、真實與策略之間的協商。這也說明數位媒體中的性／別身分並非單純被揭露，而是在平台規範、社群期待與個人生命經驗交錯之中被持續建構。此外，Haraway (1991) 的賽博格 (cyborg) 觀點則指出數位媒介中的性／別主體並非穩定、封閉而自然化的存在，

而是在身體、科技、媒介與權力關係中被重新組裝。對 LGBTQ+ 數位研究而言，這一觀點尤其發人深省，因為其挑戰了身體與科技、自然與人工、真實身分與媒介表現之間的二元界線。社群媒體上的酷兒身體、跨性別敘事、匿名發聲、虛擬社群與跨國連結，都顯示性／別身分早已不再只是固定於生物身體或在地社會關係之中，而是在數位科技的中介下形成新的存在方式。

綜合相關理論論述，兩書可被理解為在上述理論傳統之上的推進，共同承接了早期網際網路研究對身分實驗、自我展演與科技身體的關懷，但也指出當代 LGBTQ+ 數位文化已不能只從個體身分探索來理解，而必須同時思考平台治理、演算法權力、跨國流通與社會運動的分析。此一理論補充，有助於將著作放回更長的媒介研究與性／別理論脈絡中，使其學術意義更為清晰。

從政治經濟學角度觀之，相關研究對平台權力的討論仍可再深化。部分章節雖觸及演算法偏誤、數位監控與平台審查，但整體仍以案例描述為主，較少處理如平台資本主義對 LGBTQ+ 可見性與倡議實踐的結構性影響。尤其值得追問的是：社群媒體如何透過演算法機制形塑 LGBTQ+ 文化的可見性？平台經濟又如何重新界定「同志認同 (queer identity)」的流通方式與商業價值？這些問題正是未來研究不可迴避的方向，也是著作中最具啟發性、同時最值得補強之處：成功開啓了數位 LGBTQ+ 研究的議題，但在理論統整與政治經濟批判層面，仍開創了可以後續深化的學術空間。

## 批判思考：亞洲在 LGBTQ+ 數位媒體研究中的能見度

若從批判視角切入，兩書的學術研究價值，不僅在於提供大量跨國案例，更在於促使讀者重新反省：文章納入亞洲案例，固然有助於提升其研究能見度；但更值得追問的是，亞洲經驗在全球研究框架中究竟是理論生產的主體，還是仍被視為西方理論的實證例證。在此學

術脈絡下，文章中關於亞洲地區的案例，固然有助於提升亞洲經驗的能見度，但更值得深究的問題在於：當亞洲案例被放入全球研究框架時，其角色究竟是作為理論生產的主體，還是仍只是西方理論視野下的實證例證。問題的關鍵從來不只是亞洲是否被關注，而在於亞洲經驗能否真正參與理論修正與概念創新。

相較之下，《*Global LGBTQ Activism*》中相關公共倡議與政治行動的面向更為突出。以 Pain 與 Chen (2023) 所撰“*The LGBTQ activist on social media: Analyzing LGBTQ activism online in India and Taiwan*”一章為例，台灣案例凸顯社群媒體如何在婚姻平權、公投論辯與公共輿論形成過程中，成為倡議者串連支持者、回應反對論述與擴大社會溝通的工具；印度案例則呈現 LGBTQ+ 社群在法律、宗教、文化與社會壓力交錯之下，如何透過數位平台創造另類公共空間。此一比較不僅使亞洲經驗進入全球 LGBTQ+ 數位行動主義的討論，也提醒讀者，「數位行動」並非一套可被各地直接複製的模式，而是深受國家法律、社會文化、政治制度與平台使用習慣所形塑。

同書中 Wang (2023) 所撰“*The Voice of the Voiceless: Queerphobic Statism and Queer Youth Advocacy in China*”亦可作為理解亞洲 LGBTQ+ 數位倡議的參照。相較於台灣案例較常被放置於婚姻平權、社群動員與公共輿論形成的脈絡中，中國案例則更凸顯在國家權力、平台審查與社會污名交織之下，酷兒青年如何透過有限的數位空間尋找發聲可能。此類研究的重要性在於，其未將社群媒體簡化為賦權工具，而是揭露 LGBTQ+ 青年在政治限制與文化壓力之中，如何以相對迂迴、分散且具策略性的方式進行自我表述、社群連結與議題倡議。

上述案例提醒讀者，亞洲並非同質性的分析單位。台灣、印度與中國雖同屬亞洲脈絡，卻因法律制度、公民社會、媒體環境與國家治理方式不同，而發展出差異鮮明的 LGBTQ+ 數位實踐。若將 Wang (2023) 的中國案例與 Pain 與 Chen (2023) 的印度／台灣比較並置觀察，便能更清楚看見：數位行動主義的形式並不只取決於平台技術本身，也受到政治制度、言論空間、社會文化規範與平台治理機制的共同形塑。進一步而言，批判性閱讀不應停留於「亞洲被看見」的表面進展，而應追問：亞洲經驗能否從描述性個案轉化為理論生成的基礎，進而修正既有 LGBTQ+ 數位媒體研究中偏向西方中心的分析框架？真

正值得重視的，是亞洲經驗能否從描述性個案轉化為理論生成的基礎，進而修正既有 LGBTQ+ 數位媒體研究中偏向西方中心的分析框架。由此可見，LGBTQ+ 數位文化與行動主義不能被理解為一種普遍適用的全球模式，而必須回到具體在地條件中加以分析，如此將有助於使本文對亞洲案例討論更具層次，也能避免將亞洲 LGBTQ+ 數位經驗概括為單一的進步敘事。

著作也提醒讀者，可見性本身並非中立。近年亞洲 LGBTQ+ 數位文化因 BL (Boys' Love) 影視文本的跨境流通、串流平台的擴張，以及跨國粉絲社群的形成，展現出前所未有的擴散力與文化影響力。但從另一個角度來看，這些現象之所以得以被廣泛看見，並非單純來自文化多元性的自然浮現，而是與平台演算法、產業機制及商業邏輯密切交織。換個角度來看，亞洲 LGBTQ+ 的能見度，往往也是在平台資本主義的運作條件下，被選擇性篩選、包裝與放大的結果。由此便衍生出更具批判性的追問：哪些 LGBTQ+ 主體更容易被平台流通？哪些亞洲酷兒文化形式更符合市場邏輯與全球消費需求？相對地，那些較不具商業吸引力、政治上更敏感，或處於多重邊緣位置的經驗，是否依然被排除於主流可見性之外？這些問題都顯示，不能將「亞洲案例的增加」直接等同於「亞洲觀點已獲真正重視」。

整體而言，在案例選擇與研究視野上確實展現出相當程度的開拓性，也為 LGBTQ+ 相關數位媒體研究提供了更具全球尺度的觀察框架，但是在理論深化方面，仍有持續推進的空間。尤其就平台政治經濟的討論而言，文章內容雖已觸及平台治理、數位監控與跨國流通等議題，但尚未充分說明平台資本主義如何作為一種結構性力量，重新界定 LGBTQ+ 身分的文化價值、政治意義與商業可交換性。在這樣的條件下，亞洲的能見度不能僅被理解為「更多個案被納入」，而應置於更廣泛的知識政治與平台權力結構中加以審視。未來 LGBTQ+ 數位媒體研究若欲真正提升亞洲的學術位置，便不應將亞洲經驗僅視為實證例證，而應發展能夠回應亞洲社會條件，並對既有西方中心理論提出修正與批判的研究框架。唯有如此，亞洲在 LGBTQ+ 數位媒體研究中的能見度，才不只是被看見，而能真正成為知識生產與理論建構力量。

## 從本土經驗到媒體素養：台灣 LGBTQ+ 研究的延伸思考

媒體從來不只是資訊傳遞的中介工具，更是形塑性別想像、價值判斷與社會態度的文化場域。對多數大眾而言，對 LGBTQ+ 的理解並非主要來自正式的教育體系，更多地是來自戲劇角色、網紅言談、新聞框架，以及社群媒體中各類流行話語的反覆流通。因此，若要理解當代性別議題如何被形成、再現與擴散，便不能忽略媒體在其中所扮演的中介角色；也正是在這個意義上，提出「媒體素養(media literacy)」成爲 LGBTQ+ 研究中的關鍵詞，媒體素養不應只被理解爲辨識真假訊息的能力，而應被視爲理解性別再現、平台權力與公共溝通的基礎。

循此而論，媒體素養教育的重要性，便不僅止於培養辨識真假資訊的能力，更在於協助閱聽人理解媒體如何再現性別、誰擁有發聲權、哪些聲音得以進入公共視野，以及哪些群體在此過程中持續遭到邊緣化。雖然相關文章並未直接以媒體素養作爲核心概念，但其對數位文化、平台可見性、社群行動與公共倡議的討論，實已爲媒體素養研究提供切入口。對台灣研究者而言，兩書不僅補充當前國際 LGBTQ+ 數位研究的討論版圖，更在於提醒我們，媒體素養教育可作爲連結台灣媒體制度、社會運動經驗與平台文化的分析發想，深化 LGBTQ+ 傳播研究的本土理論意義。

Pain 所編上述著作的共同啓發之一，在於其透過跨區域案例提醒研究者，非西方經驗不應只是全球研究版圖中的補充材料，而應成爲修正既有理論、提出新問題意識的來源。就台灣而言，婚姻平權、公投政治、社群媒體倡議、BL／酷兒流行文化、跨境影音平台與媒體素養教育等經驗，皆不只是值得被介紹的在地案例，更可能轉化爲具有理論意義的分析起點。台灣 LGBTQ+ 傳播研究若要在國際學術對話中形成更具主體性的發言位置，便不能僅止於追蹤議題或補充案例，而應從自身的歷史條件、媒體制度、平台環境與社會運動經驗中，提煉出可供比較與對話的核心問題。

更應省思的是，媒體素養與性別多元教育的結合，若僅停留在「辨識偏見」的層次，未免過於狹隘，也難以回應當代媒介環境的複雜性。

更具時代價值的問題在於，相關教育實踐是否能引導讀者與學習者走向對話、理解與反思。在此條件下，媒體素養教育不應僅被視為被動防禦的能力訓練，而更應被理解為掌握當代公共文化運作邏輯的重要方法。無論是 LGBTQ+ 的數位文化實踐，抑或其透過社群媒體展開的社會運動，皆與媒體識讀、平台理解及公共溝通能力密切相關，也使媒體素養成爲理解 LGBTQ+ 數位議題時不可忽視的面向。

總體而言，這兩部編著的可貴之處，在於將 LGBTQ+ 數位文化與行動主義置於跨國比較、平台治理與在地政治交會的脈絡中加以理解。對台灣學界而言，這樣的研究取向提醒我們，同婚時代的台灣經驗不應僅被視為亞洲案例之一，而可進而成爲思考數位可見性、平台化傳播與性／別公共溝通的理論資源。未來研究若能從婚姻平權、公投政治、社群媒體倡議、BL／酷兒流行文化與媒體素養教育等經驗出發，提煉出可供比較與對話的核心問題，將更能凸顯台灣 LGBTQ+ 傳播研究在全球知識生產中的特殊主體性。

## 參考文獻

- Baym, N. K. (2010). *Personal connections in the digital age*. Polity Press.
- Boyd, D. (2014). *It's complicated: The social lives of networked teens*. Yale University Press.
- Castells, M. (1996). *The rise of the network society*. Blackwell.
- Goffman, E. (1959). *The presentation of self in everyday life*. Anchor Books.
- Haraway, D. J. (1991). A cyborg manifesto: Science, technology, and socialist-feminism in the late twentieth century. In Simians, cyborgs, and women: The reinvention of nature (pp. 149-181). Routledge.
- Jackson, S. J., Bailey, M., & Welles, B. F. (2020). *#HashtagActivism: Networks of race and gender justice*. MIT Press.
- Marwick, A. E. (2013). *Status update: Celebrity, publicity, and branding in the social media age*. Yale University Press.
- Pain, P. (Ed.). (2022). *LGBTQ+ digital cultures: A global perspective*. Routledge. <https://doi.org/10.4324/9781003196457>
- Pain, P. (Ed.). (2023). *Global LGBTQ+ activism: Social media, digital technologies, and protest mechanisms*. Routledge. <https://doi.org/10.4324/9781003395805>
- Pain, P., & Chen, V. Y. (2023). The LGBTQ activist on social media: Analyzing LGBTQ activism online in India and Taiwan. In P. Pain (Ed.), *Global LGBTQ+ activism: Social media, digital technologies, and protest mechanisms* (pp. 180-197). Routledge. <https://doi.org/10.4324/9781003395805-11>
- Rheingold, H. (1993). *The virtual community: Homesteading on the electronic frontier*. Addison-Wesley.
- Srnicek, N. (2017). *Platform capitalism*. Polity Press.
- Turkle, S. (1995). *Life on the screen: Identity in the age of the Internet*. Simon & Schuster.
- Wang, Y. (2023). The voice of the voiceless: Queerphobic statism and queer youth advocacy in China. In P. Pain (Ed.), *Global LGBTQ+ activism: Social media, digital technologies, and protest mechanisms* (pp. 29-42). Routledge. <https://doi.org/10.4324/9781003395805-3>